學術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
聯絡人：楊庭侑
電話：02-89195033
電子郵件：cindy.yang@tcri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營建訓字第11400008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簡章2份（1140016P000053_1140000893_114D2000590-01.docx、1140016P000053_1140000893_114D2000591-01.docx）

主旨：本院謹訂於114年5月21日（星期三）、22日（星期四）分別開辦「施工安全管理及職安危機處理實務」及「工程爭議求償及履約管理實務」課程，歡迎貴單位派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在國內三級品管制度及安全衛生相關法規限制下，面對勞安事故動輒千萬之賠償請求、無期限勒令停工及民刑事訴訟之進行，業主要如何減少及控制損失，勞工又應如何主張權利，實屬重要。「施工安全管理及職安危機處理實務」課程係依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之相關規定，介紹安全衛生的重要性及認識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，實施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、訓練。此外，藉著勞工安全衛生計畫與管理，針對緊急事故應變及消防急救常識進行說明，進而提昇工作安全讓災害歸零。

二、工程爭議事件如何有效提出求償請求？如何在履約階段建立求償的防範？在營建專案整體階段，好的求償管理能有效防範被求償可能性，並辨識潛在求償狀況，有效蒐集日

後對他方求償量化的有力證據。因此，「工程爭議求償及履約管理實務」課程將講授工程爭議求償案例及目前司法實務見解，並講述履約階段應該注意的重要契約條款、收發文啟動原則、工程款時效及除斥期間規定等事項，以期協助相關從業人員能掌握合約管理與爭議處理要領。

三、本課程正申請成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。

四、開課日期及地點：分別訂於114年5月21日（星期三）、22日（星期四）假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）舉辦。

五、報名費用：

(一)「施工安全管理及職安危機處理實務」原價3,800元/人，114年5月14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3,400元/人。

(二)「工程爭議求償及履約管理實務」原價3,800元/人，114年5月22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3,400元/人。

六、相關課程內容及事項詳如附件，歡迎使用線上報名及加入LINE官方帳號以隨時獲得課程訊息，請詳教育訓練網（https://edu.tcri.org.tw）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副本：教育訓練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4/14 09:08:20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品管系列

施工安全管理及職安危機處理實務

宗　　旨：在國內三級品管制度及安全衛生相關法規限制下，面對勞安事故動輒千萬之賠償請求、無期限勒令停工及民刑事訴訟之進行，業主要如何減少及控制損失，勞工又應如何主張權利，實屬重要。本課程係依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之相關規定，介紹安全衛生的重要性及認識安全衛生相關法規，實施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、訓練。此外，藉著安全衛生計畫與管理，針對緊急事故應變及消防急救常識進行說明，進而提昇工作安全讓災害歸零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**114 年 5 月 21 日（星期三）**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 190 號 11 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

費　　用：**定價 3,800 元/人，5 月 14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 3,400 元/人。**

報名方式：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或線上報名（https://edu.tcri.org.tw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

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&轉帳：025-120-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3 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楊小姐(E-mail：cindy.yang@tcri.org.tw)

注意事項：
1. **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**
2. 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以上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3. 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4. 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。
5. **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及保留費用。**
6. **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**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資料
114 年 5 月 21 日 (三)	09:00~09:20	報到	**梁賢文 委員** **現職：** 1. 國防部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工程會、法務部、教育部、海委會、退輔會、客委會、台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等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委員 2. 各機關工程書圖審查、工程驗收委員 **學歷：**國立中央大學土木研究所碩士 **經歷：** 1. 新北市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委員。 2. 國防部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執行秘書 3. 經濟部節約用水措施推動小組委員 4. 國防部、軍備局、退輔會、客委會、勞動部職訓中心、水利署、台電、台糖、營造公司等單位講師。 5. 行政院第六屆「公共工程金質獎-個人貢獻獎」
	09:20~10:50	**一、工程職安衛管理行政措施（一）** 1.營建工程特性 2.職安衛法令規定 3.職安衛管理系統之建構與運作	
	10:50~11:00	休息時間	
	11:00~12:30	**二、工程職安衛管理行政措施（二）** 1.職安衛採購與承攬管理 2.職安衛稽核與績效管理	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 50 分鐘	
	13:20~14:50	**三、工程管理實務及緊急事故應變措施** 1.工程現場職安衛管理實務 2.工程事故緊急應變措施	
	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	15:00~16:30	**四、營造工地安全衛生設施標準**	
	16:30~	賦歸	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品管系列

施工安全管理及職安危機處理實務

姓　　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　　稱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□有　□暫無

電　　話：_____分機：_____ 傳　　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　　票：□不需打統編　□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_____

E －mail：_____（必填，主要聯絡及通知方式）

餐飲需求　□葷食　□素食

登錄積分：□銓敘公務員　□技師，登錄科別：_____(如需登錄技師訓練積分則此欄必填)

繳費方式：□劃撥　□電匯　□轉帳　□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　　用：**個人報名：□ 3,400 元 (5/14 前) □ 3,800 元 (5/15 起)**

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3,400 元× ____人= _____元

【可先提供報名表，於開課前會 E-mail 通知繳費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＊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: 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: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　　發卡銀行：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
持卡人簽名：	卡號：_____-_____-_____-_____
有效期限：　　月/20　　年 **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**_____	持卡種類：□VISA　□MASTER CARD　□JCB

案號：TBI-114026　　承辦人：楊小姐　　出納：　　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工程法務系列
工程爭議求償及履約管理實務

宗　　旨：常見的工程爭議事件有哪些類型？如何有效提出求償請求？如何在履約階段建立求償的防範？機關如何防免承包商的請求？這都是在營建工程履約週期中，業主與承攬廠商極為關切的重點。此外，在營建專案整體階段，好的求償管理能有效防範被求償可能性，並辨識潛在求償狀況，妥善蒐集未來向他方求償時可量化的有力證據。有鑑於此，本課程將講授工程爭議求償案例及目前司法實務見解，並說明履約階段應重視的重要契約條款、收發文啟動原則、工程款時效與除斥期間等重要規定，期能協助相關人員掌握契約管理與爭議處理要領，搶得工程管理先機，提升整體專案執行效能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**114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**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 190 號 11 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

費　　用：**定價 3,800 元/人，5 月 15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 3,400 元/人。**

報名方式：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或線上報名（https://edu.tcri.org.tw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

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&轉帳：025-120-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3 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楊小姐(E-mail：cindy.yang@tcri.org.tw)

注意事項：
1. **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**
2. 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以上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3. 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4. 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提供電子檔案。
5. **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及保留費用。**
6. **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**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資料
114 年 5 月 22 日 (四)	09:00~09:20	報到	**劉嘉怡 律師** **學歷：** 美國伊利諾大學法學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營建工程與管理組碩士 **經歷：** 全國律師聯合會公共工程法律委員會委員 台北律師公會工程法律委員會委員 理律法律事務所律師 **專長：** 劉嘉怡律師具備逾 25 年執業經驗，專長涵蓋工程爭議調解與仲裁、不動產開發及政府採購等領域。曾擔任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鐵路局等政府機關之訴訟代理人，亦長期協助國內外大型營造公司、建築事務所及工程管理顧問公司處理工程爭議及提供法律諮詢服務。劉律師代理之爭議標的包括台灣南北高速鐵路、大眾捷運系統、鐵公路、隧道工程、電廠、海事工程與建築工程等重大公共與民間建設案件。並曾發表多篇工程法律相關文章。
	09:20~10:50	**一、常見工程爭議類型及案例解析(一)** 工程計價爭議、契約條款衝突爭議、契約變更及擬制變更爭議、契約漏項爭議，以及額外工作相關爭議等	
	10:50~11:00	休息 10 分鐘	
	11:00~12:30	**二、常見工程爭議類型及案例解析(二)** 物價調整爭議、逾期罰款爭議、工期展延與時間關聯成本認定、施工瑕疵問題，以及工程款請求的時效與除斥期間等規定	
	12:30~13:20	午餐 50 分鐘	
	13:20~14:50	**三、工程合約履行注意事項：** 收發文啟動時點之判斷原則、收發文應使用之措辭與語言、其他物證與人證之蒐集方式及相關注意事項	
	14:50~15:00	休息 10 分鐘	
	15:00~16:30	**四、收發文之目的、要領及注意事項** 收發文啟動時點之判斷原則、收發文應使用之措辭與語言、其他物證與人證之蒐集方式及相關注意事項	
	16:30~	賦歸	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工程爭議求償及履約管理實務

姓　　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　　稱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□有　□暫無

電　　話：_____ 分機：_____ 傳　　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　　票：□不需打統編　□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_____

E －mail：_____（必填，主要聯絡及通知方式）

餐飲需求　□葷食　□素食

登錄積分：□銓敘公務員　□技師，登錄科別：_____(如需登錄技師訓練積分則此欄必填)

繳費方式：□劃撥　□電匯　□轉帳　□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　　用：**個人報名：□ 3,400 元 (5/15 前) □ 3,800 元 (5/16 起)**

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3,400 元× ____人= _____元

【可先提供報名表，於開課前會 E-mail 通知繳費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＊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: 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: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　　發卡銀行：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
持卡人簽名：	卡號：_____-_____-_____-_____
有效期限：　　月/20　　年 **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_____**	持卡種類：□VISA　□MASTER CARD　□JCB

案號：TBI-114027　　承辦人：楊小姐　　出納：　　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